

留學移民法律實務

尹章華律師 編著

張元宵律師 審閱

【教改推手 兒女送出國】

【杜正勝之子杜明夷 留學不違法】

【讀者服務免費諮詢三則】



文笙書局 印行

留學移民法律實務

尹章華律師 編著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律博士 (J.D.)

安得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電話：02-25165258

傳真：02-25082995

e-mail: goodheart96@yahoo.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84號3樓

張元甯律師 審閱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律博士 (J.D.)

衡理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電話：2577-3766

e-mail: jamesjyc@seed.net.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126號8樓A室

文笙書局印行

2006年3月出版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留學移民法律實務 / 尹章華編著 初版 -
臺北市：文笙， 2006[民 95]

面： 公分

ISBN 986-7227-35-2（平裝）

1. 留學須知 2. 移民

529.25

94026389

留學移民法律實務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編著者：尹章華律師

審閱者：張元宵律師

發行人：陳昇一

出版社：文笙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二三三號

電話：02-23814280（代表號）

傳真：02-23146035

網址：<http://www.winsoon.com.tw>

E-mail：winsoon@winsoon.com.tw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版台業字第 1263 號

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〇〇六年三月初版

序

【教改推手 李遠哲和四任教育部長 兒女送出國】

台灣教育制度最大的缺失是政府掌握資源太多，又不能「志趣導向」、「因材施教」。以學校教育為例，政府掌握公立大專院校資源以「人民稅賦」及「大專聯考取才」二大「利器」掌控教育導向。前者「人民稅賦」使得公立大專院校在校園規劃、設備、師資方面，遠優於私立大專院校；後者（大學聯考取才）則「緊縮」取才標準項目，使得社會需用人才資源被「單元化」、「模式化」，只有「符合」大學聯考考試科目的人才進入公立學校，增強可能成為「社會棟樑」的成功機會，故「多元入學方案」為吾人所贊成。但是如何「拉近」公立學校及私立學校之間教學資源的差距，卻待檢討。其次，在中、小學教育上，最重大的缺失是不能「志趣導向」、「因材施教」。「人心不同，各如其所」、「人各有志，不可強求」。所謂「教改」、所謂「常態分班」，都不能發揮「志趣導向」、「因材施教」，使得家長、學生及教師「迷失」在「形式平等」的幻境中。捫心自問，我們的中、小學教育制度，能否提供「貧家優秀子女」進入公立學校，並取得較平等的「成功人生」機會，才是整個社會應重視的課題。否則，家大業大的富豪子女，有的出國、有的進入美國學校、有的藉由「關說」、「補習」，並假

借多元入學方案，其「家庭資源」得以「充分」或「過度」利用，對於沒有「家庭資源」的子女，是否公平？中研院院長李遠哲為教改道歉，¹但從十二年前的教改大遊行到現在，許多在教改政策下成長的孩子，不能從頭來過。教改風風雨雨十二年，這些推動教改的人，又是怎麼栽培自己的孩子呢？根據調查，包括教改舵手李遠哲，以及十二年來歷任教育部長的子女，都已長大成人，超過半數都在國外受教育，其中又以美國居大宗。教改關鍵人物的子女在外國讀書，是對國內教育沒有信心？²

多年來，「教改」一直是國內教育界學生及家長關心的課題。教改之所以未能取得共識獲得支持，最主要的是「居上位者小人」也。在我國傳統教育的宗旨是「聞道有先後，術業有專攻」、「養天地正氣，法古今完人」，但在教改政策的指導推動之下，「多元化入學方案」已「拋棄」了公平、公正、及公開的基本原則，學生、家長及校方（老師）已「被迫」合組「共犯結構」，每星期都有「新的」班長（大家輪流作，每人都有「資歷」）。這樣的下一代，吾人豈能「奢望」他們能夠「養天地正氣，法古今完人」？尤有甚者，所謂「貧賤不能移，富貴不能淫，威武不能屈」的道

¹被喻為「教改推手」的中研院長李遠哲，首度為教改錯誤道歉。李遠哲坦承，紓解學生升學壓力沒做到，反而加深；社會對教改會有很深期待，「但我們沒做到」，應該道歉。李遠哲強調，教育出問題是社會共同責任，要他一個人承擔是不對的。//2005/10/14 中時電子報

²時報周刊 1447 期 Mon, 14 Nov, 2005

德情操已完全蕩然無存。以曾志朗部長為例，十餘年來都「違法」，若不是以「部長」一職「交換」，曾先生豈肯「欣然」依法「拋棄」雙重國籍。系主任、所長、研究中心主任、院長或校長的「尊榮」，實不足以「引誘」曾先生以「美國國籍」交換，豈非可悲！可嘆！最令人「氣憤」的是，曾先生還大言不慚的以「忘了」作為卸責之詞，如果這種事情對曾先生而言都可以「忘了」，甚至，以「別人沒有告訴他法令規定」而意圖「嫁禍於人」，我們的下一代又如何能尊重法紀！³

現任教育部長杜正勝的兒子杜明夷高中畢業後，已經由推薦甄試，在國內就讀交大外文系，後來發現該科系以語言為重，和杜明夷喜歡的英國文學有出入，在和杜正勝商量後，決定轉至英國倫敦大學皇家學院就讀。⁴未來是否會繼續攻讀博士，杜正勝表

³雙重國籍案曾志朗被彈劾/曾志朗於民國 88 年 6 月 29 日就任陽明大學校長時，依銓敘部(87)台甄四字第 1661814 號 規定向教育部簽署切結書，切結一年內須完成放棄美國國籍之程序，却一直皆無辦理，直到立委提出質疑時，才著手處理之，並表示由於目前政務繁忙，因此才忘記此事。我們追求的教育，是全面的、全人的教育，守法是教育的一環，教育部長曾志朗因雙重國籍遭監察院彈劾，繼而所衍生的種種問題，成了教案，以人本基金會為首的多個民間團體大膽作了以聲援，認為「教育改革需要曾志朗」，「彈劾曾志朗」與「聲援曾志朗」各有所本，誰是誰非？「守法」是民主法治社會的基石；對於人本基金會等素負盛名教育團體的作法，深表不解與遺憾。

⁴杜正勝澄清 兒子赴英進修合法【大紀元 4 月 13 日訊】自由時報記者中慧媛臺北報導。台教育部長杜正勝昨天針對有立委質疑其公子杜明夷有逃避兵役之嫌提出澄清，他兒子是依合法程式申請到英國進修，且當時未滿十八歲、未達服役年齡，他目前還在攻讀碩士學位中，求學期間也合法申請往返臺灣和英國，一切都符合兵役法規，杜正勝也強調，兒子未來學成歸國後，就會依法服兵役。杜正勝說明，他的長子杜明夷會選擇赴英國求學，主要是因他在中科院服務時，曾與妻子到英國進修服務一年，兒子因而在英國的國中讀了一年書，對英國文化很有興趣，而後到台灣就讀國二，大學雅緻又考上交大應用外語系。杜明夷在大一開學前的暑假，也曾到倫敦大學遊學三個月，返國後至交大報到，發現交大應用外語系以語言學專長的學者居多，與他有興趣的英國文學領域不符，因而在大一第一學期末結束前，就決定改申請英國的大學就讀。杜正勝強調，杜明夷是按合法程式申請出國進修的，攻讀他個人有興趣的英國文學，如今碩士課程讀到最後一個學期，若能在暑假前完成論文，今年就可回國。至於杜正勝的二女兒，目前也在美國攻讀醫學碩士，根據國內役男出國緩徵規定，未滿十八歲出國進修，只要是能證明在學，可申請緩徵直到取得博士學位；不過「在學」的認定，必須是教育部承認的大學，對目前尚未開放大

示會尊重孩子的意願。站在父親的立場，杜正勝一切尊重孩子的興趣，並非對台灣教育沒信心，只是希望讓孩子走自己的路。⁵與杜正勝的兒子杜明夷高中同窗三年，政大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碩士生詹前鋒在抗議人群中激動吶喊，杜明夷考上國內大學後志趣不合，家裡就用優渥的經濟能力送他出國念書，一路從大學念到研究所，但像自己這種愛臺灣、留在臺灣的孩子，卻連學費都繳不起。

教育部統計，去年我國留學生人數創歷史新高，赴英、美等 8 大主要國家留學者，共 3.2 萬多人，以留德人數增加約 1 成 8，成長最多；留美學生人數居冠，去年超過 1.5 萬人。⁶留學人數創新高主因，是這兩年政府把鼓勵留學當成重要政策，不但開辦留學貸款、菁英留學獎學金，也獎助大學送學生短期留學，以後更要把交換生人數當成大學評鑑指標。鑒於留學移民法律實務論述，尚屬箋少。謹以「野人獻曝」之忱，參考有限資料，略抒淺

學學歷承認的大陸，留學生則無法適用申請緩徵規定。杜正勝強調，臺灣學生出國進修，有助於提高國際視野，他也相信，臺灣終究是孩子的家，學成後就算往國際發展，也會以臺灣為基地，而服兵役是人生中難得的過程，他強調兒子一定會回國接受服兵役義務。

⁵杜正勝兒子：今天當大頭兵 TVBS (2006/12/21 13:21) 教育部長杜正勝，曾經因為兒子在英國唸書，被立委批評逃避兵役，不過父子倆用行動打破傳言，因為今天杜正勝的兒子杜明夷就要當兵去了，老爸還起個大早，到火車站送別。寶貝兒子要當兵了，教育部長杜正勝，起個大早，陪著到火車站，杜明夷一個月前才在英國拿到莎士比亞學位，之前還被立委批評滯留英國要逃避兵役，但是父子倆用行动打破傳言，杜正勝嘴巴說說當兵好，不會擔心，但是眼中仍然不時流露出父親關懷的眼神，部長夫人就不會那麼「一丁」了。教育部長杜正勝：「不擔心啊，第一點，因為當兵是國民應盡的義務。」杜正勝夫人：「應該會有點擔心，因為學生嘛，生活習慣各方面應該跟軍中不太一樣。」杜明夷抽中陸軍，服的是普通兵，而不是預官或是替代役，搭土往宜蘭的火車，大頭兵馬上就要往金六結新訓中心，接受挑戰。

⁶去年留學人數 創新高 #2006/03/05 【記者張錦弘／台北報導】 【2006/03/03 聯合報】

見。期盼本書能有更豐富內容與新知，成爲您認識留學移民法律實務的「敲門磚」；並祈學者先進不吝斧正。

尹章華 謹識

2006 年 3 月

內政部 95 年移民專業人員訓練

主要移入國移民基金及投資方案

(含我國審核、許可之規範)

(2 小時)

講座：張元宵律師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律博士 (J.D.)

衡理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電話：2577-3766

e-mail: jamesjyc@sced.net.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26 號 8 樓 A 室

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四十七條

移民業務機構得經營下列各款移民業務：

一、代辦居留、定居或永久居留業務。

二、代辦非觀光旅遊之停留簽證業務。

三、與投資移民有關之移民基金諮詢、仲介業務，並以保護移民者權益所必須者為限。

四、其他與移民有關之諮詢業務。

移民業務機構申請辦理前項第三款之業務，主管機關應會商財政部同意後許可。

經營第一項第三款之業務者，不得受託從事證券投資或收受款項之行爲；其款項之收受，由主管機關指定銀行辦理之。

第一項各款業務之廣告，除不得為移民基金相關之廣告外，其內容應先經主管機關指定之移民團體審閱確認，始得刊播。

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三款業務，應由具有我國律師資格者，查核簽證其業務合約。

內政部 95 年移民專業人員訓練

加拿大移民法相關法規、移民條件及申請程序

(3 小時))

講座：尹章華律師

美國南美以美大學法律博士 (J.D.)

安得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電話：02-25165258

傳真：02-25082995

e-mail:goodheart96@yahoo.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84號3樓

讀者服務免費諮詢：留學移民法律實務(第一則)

受文者：尹章華律師 安得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電話：02-25165258 傳真：02-25082995

e-mail:goodheart96@yahoo.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84號3樓

留學移民讀者服務免費諮詢資料表 編號 2006-

中文姓名			姓 別	☐ 男 ☐ 女	
護照英文名			生 日	年 月 日	
英文別名			身分證號		
就讀學校			學校地址		
郵寄地址					
E-MAIL					
電 話	(日)	(夜)	行動電話		
傳 真					
聯絡人			電話		
諮	☐ 留學				
詢	☐ 移民				
別					
承辦顧問				日期	

讀者服務免費諮詢：留學移民法律實務(第二則)

受文者：尹章華律師 安得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電話：02-25165258 傳真：02-25082995

e-mail: goodheart96@yahoo.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84號3樓

留學移民讀者服務免費諮詢資料表 編號 2006-_____

中文姓名			姓 別	☐ 男 ☐ 女	
護 照 英 文 名			生 日	年 月 日	
英文別名			身分證號		
就讀學校			學校地址		
郵寄地 址					
E-MAIL					
電 話	(日)	(夜)	行動電話		
傳 真					
聯絡人			電話		
諮	☐ 留學				
詢					
別	☐ 移民				
承辦顧問				日期	

讀者服務免費諮詢：留學移民法律實務(第三則)

受文者：尹章華律師 安得國際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電話：02-25165258 傳真：02-25082995

e-mail:goodheart96@yahoo.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84號3樓

留學移民讀者服務免費諮詢資料表 編號 2006-

中文姓名			姓 別	☐ 男 ☐ 女	
護照英文名			生 日	年 月 日	
英文別名			身分證號		
就讀學校			學校地址		
郵寄地址					
E-MAIL					
電 話	(日)	(夜)	行動電話		
傳 真					
聯絡人			電話		
諮	☐ 留學				
詢					
別	☐ 移民				
承辦顧問				日期	

倡導通俗化消費者權益保護守門人尹章華

-----酒正熱酣，人正熱。當一夥人看見綺紅姑娘白朦朧半掩的月牙門中逸去，全身更加熾熱。

-----襲粉紅柔軟的絲袍下，腰肢纖細，雙腿筆直，雙峰隆挺，臀部豐圓。雪白的皮膚，光滑如絲緞。優雅的體態，無瑕如白玉。

-----多情公子白冷峻的臉上泛起紅暈，他知道自己身體的變化，他知道自己想要甚麼，他知道自己想做甚麼……

看到以上這段「怡紅院命案」煽情的文字，一般人都會以為那是一篇奇情小說。可是，當你再往下讀下去時，一定會發出會心的微笑，哈！被騙了，原來是一篇以武俠小說手法寫成的「消費小說」。創造這種新鮮寫作體裁的人正是消費者文教基金會執行董事兼消費者報導雜誌社社長尹章華。

有法律博士頭銜的尹章華，在消費者保護法於公告實施後，爲了如何讓消費者了解這項關係自身權益的大法而深感煩惱。有一天，在和「消費者報導」雜誌的總編輯歐陽莉聊天時，歐陽莉向他建議，何不利用武俠小說的普及化和通俗化，將消保法的精神融入，

寫成武俠式的「消費小說」，讓民眾以讀小說的心情，吸收消保法的精髓。平常就喜歡讀武俠小說，也是金庸迷的尹章華，就這樣以「歐陽無忌」的筆名在「消費者報導」雜誌中開始發表武俠式的「消費小說」。以武俠小說的文體來寫「消費小說」的好處是，武俠小說比較不重視邏輯性，不受時空的限制，可以從古代一下跳到現今社會，天馬行空，發揮和想像的空間都非常大，取材也無需負法律上的責任。現代人對生活中無數的爭議已厭倦，讓這些爭議的話題跑到武俠小說的情節中，將消費者運動的觀念轉換到古代人物身上，故事情節可以高來高去，又能把消保法的觀念傳遞出去，效果還真不錯。尹章華全家都是武俠小說迷，如今老爸不務正業，用借屍還魂的手法，寫起武俠消費小說來，他的女兒讀後評語是：「還頗能吸引人看下去，只是結束得太快，讓人有意猶未盡之感。」

自傳

尹章華律師（台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退休教授）博學識廣、個性耿直、為人謙恭、仗義直言！1985年東吳大學法律系畢業。畢業後赴美留學，生活頗為辛苦。1988年返國奉獻教育、桃李滿天下。法律人不僅要具不屈服錢勢、不畏懼權勢之傲骨，更應兼備一份推己及人、民胞物與的人性關懷。隨時隨地掌握法條的精巧運用，關心同學、老師與社會，熱心主動幫助解決他人的問題。多年來，投身進入消基會義工行列，在消基會服務，發覺我們這社會病了。過期食品、死豬肉、不肖商人以豬飼料充當營養品、青少年以飆車動槍為傲、青少年以雛妓公主為榮、司法公信不彰、政商勾結氾濫，蒜價高漲、菜價高漲、米價高漲，思及芸芸眾生面對物價高漲，幾乎窒息無措流離失所，這個社會真的病了。多年來，投身進入消基會義工行列，不敢奢望來世輪迴生於富豪權貴之家，只願今生今世能為這個亂象叢生的社會略盡綿薄。畢竟，今生今世的社會亂象，亂象不能消除，輪迴轉世重生為人，依然亂象紛擾，縱使投胎於富豪權貴之家得以錦